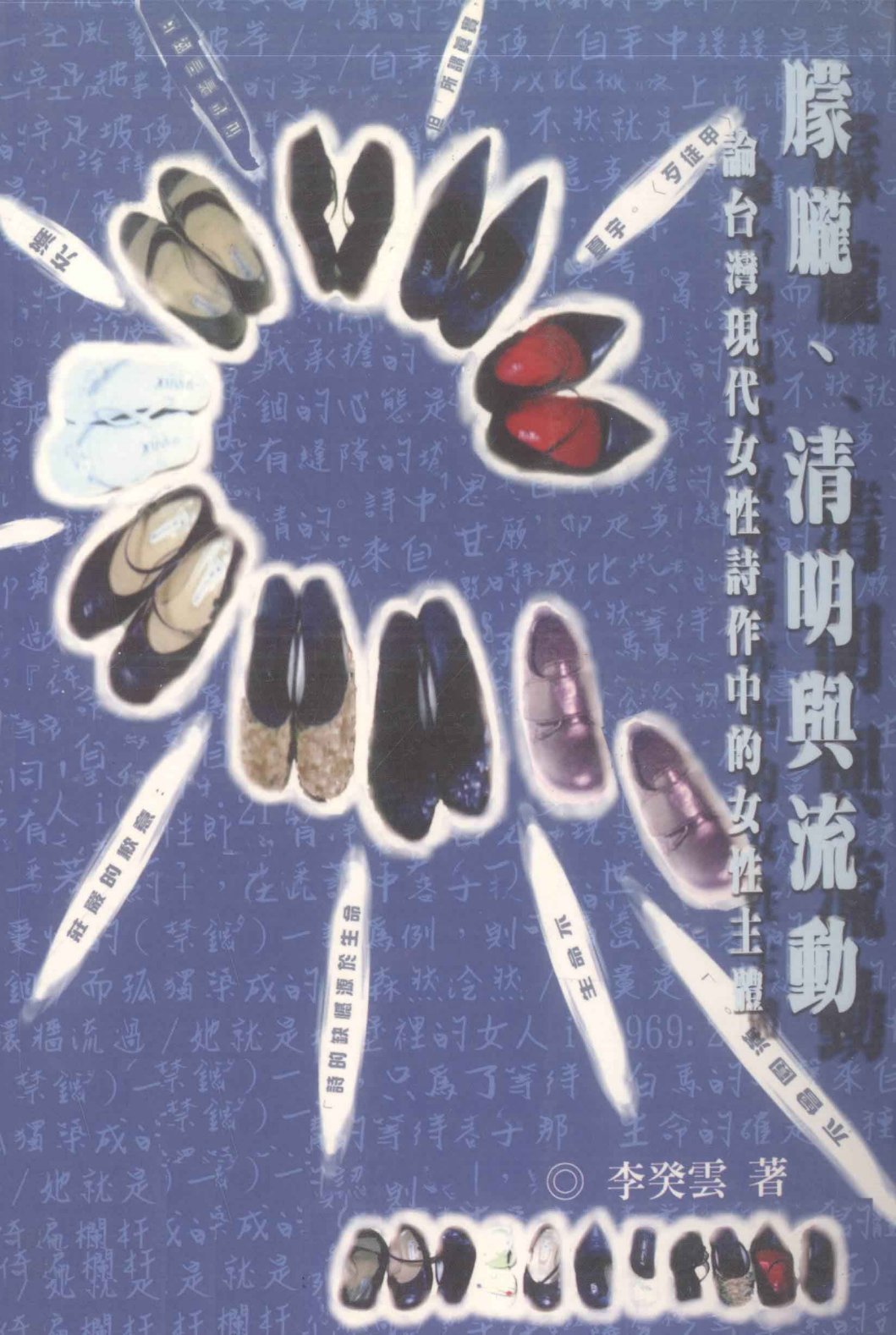


朦朧、清明與流動

論台灣現代女性詩作中的女性主體

◎ 李癸雲 著



朦朧、清明與流動

--論台灣現代女性詩作中的女性主體

李癸雲◎著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朦朧、清明與流動：論台灣現代女性詩
作中的女性主體 / 李癸雲著. -- 初版
-- 臺北市：萬卷樓，民 91
面； 公分

ISBN 957 - 739 - 392 - 6 (平裝)

1. 中國詩—現代(1900--)—評論 2. 女性主義

801.886

91008889

朦朧、清明與流動

論台灣現代女性詩作中的女性主體

著 者：李癸雲
發行人：許鈞輝
出版者：萬卷樓圖書有限公司
臺北市羅斯福路二段 41 號 6 樓之 3
電話(02)23216565 · 23952992
FAX(02)23944113
劃撥帳號 15624015
出版登記證：新聞局局版臺業字第 5655 號
網站網址：<http://www.wanjuan.com.tw>
E-mail：wanjuan@tpts5.seed.net.tw
經銷代理：紅螞蟻圖書有限公司
臺北市內湖區舊宗路二段 121 巷 28 號 4F
電話(02)27953656(代表號) FAX(02)27954100
E-mail：red0511@ms51.hinet.net
承印廠商：晟齊實業有限公司
定 價：320 元
出版日期：民國 91 年 5 月初版

(如有缺頁或破損，請寄回本公司更換，謝謝)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ISBN 957 - 739 - 392 - 6

台灣現代詩的詮釋與主體性（序文）

世新大學英語學系

陳鵬翔教授

吾生也有幸，在廁身師大英語系堂廡的最終三五年，竟然給中文系的博士生指導了三幾篇擲地有聲之論文，其中文類竟包括了散文、小說和詩歌三種重要文類，範疇之廣垠，最後都擺在亞洲華文文學這樣的大視角下進行之。

我這幾位博士生都有作家兼學者的身份，一位比一位有其特殊潛力。在李癸雲跟我接觸時，我本來是希望她善用其詩歌創作與英文能力，費時三兩載，給台灣五、六十年代發煌興盛的詩歌現代主義做一徹底之爬梳，以補當今市面上所見短篇論文之缺漏。無奈她在進行過程中竟遭遇到意想不到之窒礙，然後把蒐集到的不少資料擱在一旁。另起爐灶之後，她竟然要做現代詩的詮釋與女性主義，我就說好吧。這當然跟她提到前行者如鍾玲、奚密與李元貞等在這方面之墾拓，有待超越等問題。癸雲畢竟是聰穎之人，很快就又找到了方向：這就是台灣現代女詩人作品中的主體性問題。

一提到主體/主體性，那就得對自我(self)、身份屬性(identity)、語言與文化，甚至社會體制與性別政治等都扯進來，好在目今有關這些方面的書籍，中英文方面都著譯都已相繼出版，要蒐集齊全尚無大障礙。在跟癸雲討論到這些方面的文獻時，我一再提醒她，西方人對自我的了解思考完全源自個己，可國人對自我的定位的著重

在人我關係的確立，也就是人的社會性問題，為了表示我的慎重，我還幫她指出譚國根的英文論文在何處提到這一點，並且加以發揮，也把許烺光那篇開拓性的論文〈在跨文化透視下的自我〉（1985）影印給了她。我的意思是，國人對討論文學作品中的主體/主體性問題時，一定要從許烺光及詹森（Frank Johnson）這些人類學家的著作中汲取一些洞識以為議論之出發點，免得太費勁太耗時。很湊巧地，譚國根兄的《主體建構政治與現代中國文學》（牛津，2000年）適時在台北書肆出現，癸雲手邊也弄到一本，這就免去了我對她在這方面認知上的擔憂。

台灣現代詩的主體性探討始於八十年代社會機制的鬆動應該都沒有錯，對主體性的探討，一時風起雲湧，政治性的論述不談，文學藝術性的研討卻大都環繞著女性主義而進行，偶而觸及社會歷史，而向哲學及人類學取經就絕無僅有。我這樣指出來，旨在說明，我們的學術研究還有待深化；就個別而言，當然希望我的學生像癸雲者，在對非常艱澀的現代詩歌做詮釋時，應多注意一下異時性的透視（亦即歷史透視）以及社會、文化、心理、人類學，這些知識都應該可以幫助提昇任何採取女性主義來閱讀文本的論文的層次。

為了給癸雲這本論文寫序，我還特地找出鍾玲、奚密和李元貞等人的論文來閱讀和比較，我發覺癸雲在準備撰寫博士論文的同時，還有精力寫了一篇〈歷史背後的風景——論八、九十年代台灣女性詩人的書寫視野〉來參加大專院校的論文比賽；這篇論文的條理順暢，分析細膩，也頗能將詮釋釘住歷史的進展，這就是極為成功的一次操練。在拜讀了上述學者之大作以及其他一些相關論文之後，我更是相信，像博士論文這樣既深化又廣泛的論述，必然會比

一篇二三十頁的論文來得堅實多了。

我對癸雲的論文頗有信心，她的分析越來越深入，對奧義蘊微之處的挖發益發精準；當然這些都得統馭在一個理論的架構之下來進行。癸雲在討論女性的主體建構時既注意到女性心理的層面，亦能注意到生理的層面；她是從弗洛伊德開始，然後討論到這種建構係跟語言與社會各種體制密切相聯繫。主體不僅僅是在不同時空底下建構出來，而且是隨著這些外在座標而游走不定。女性的主體與男性的主體在本質上應沒太大的差異，可其展現可能受到更多的阻礙而顯得迂迴隱晦，這些都可經由比較而獲得證實。

在我初淺的感覺裡，不管在東方或是在西方，女性主體之確立都是相當晚近的事。如果連個人之主體都不能確立時，那就根本甬談女性的自我（因為她們都是附屬品，在社會建制或機制之中根本就不承認她們的「自我」的存在價值）甚或身份認同了。所以在縱論分析、詮釋女詩人作品中的主體、主體性和主體意識時，不把主體釘住歷史與社會體制而夸夸其言，那確實是不太實際的事。

癸雲的論文在異時性這方面雖略有不足，可她對作品的分析與詮釋卻頗細緻而且深刻。她對心理分析和對女性主義理論應用之嫻熟可真令人印象深刻，然後就是她對台灣女詩人作品之掌握，從前行代到中生代到新世代女詩人作品之變異進展，以及在分析過程中注意到這些進展的意義及作品的藝術性等，這些都使得本著作可圈可點。我尤其欣賞她對女詩人打破鏡像、自我塑造、自我開啟等這些方面的論證與分析，由於她對語言的掌握不錯，對西方女性主義和心理分析等理論的理解也非常深入，這樣一本論文必然會給學界帶來驚喜的。至於其中強點還不少，例如她所蒐集到的女詩人著作

IV 朦朧、清明與流動

就比坊間一些類似的著作中的來得完整，許多見地也非常有開拓性；這些都是極為難能可貴的優點，恕我無法再一一論述了。

91.04.24 世新舍我樓

前言

在中國思想觀念裡，「自我」(self)是一個身心合一的人格觀念，並無所謂主體性(subjectivity)的意識。在儒家傳統文化中，「人並非獨立的個人，他並沒有『個性』(individual)，也沒有『個人的身份認同』(individual identity)，而只有『角色的實現』」(譚國根，35)。而西方形上學以降，人本主義、精神分析學、女性主義、後結構主義等論述，則樹立一個既具自主性兼含被建構性的主體(subject)觀念，因此本文所定義的主體概念，即以西方學說為主，中國倫理的自我定位為輔。

台灣現代文學批評在八〇年代後期解嚴之後，展開一連串主體性的研究風潮，從女性主義、後殖民論述到國族論述，都強調出「認同」(identity)和「主體」課題的重要性。這樣的現象，與台灣社會近年來辯證的國家主體性、各個族群身份認同不無關連。開放如此論辯性的身份認同的文化場域，自然影響文學思潮的方向，甚至是文學創作的潛在探討。研究女性主體性的意義，在於探討女性主體如何被文化與社會所塑造，以及如何在外在建構與自我身份間認同、掙扎、解構，和重塑。文學作為一種書寫形式，在表達女性主體的過程中，可以不斷逸出常規、尋求更自由的主體性建構。因此本文以台灣現當代女詩人的作品為討論對象，試圖指出女詩人如何藉著文字來傳達她們女性主體的受壓抑、焦慮、覺醒、自塑等意識，她們既能自省外在制約又能自我開拓。

本文非常強調女性書寫的力量，因此倚重法國女性主義學者的

VI 朦朧、清明與流動

女性書寫理論，她們認為女性銘寫自我能掙扎出父權秩序的規範，以及運用女性潛在的革命性、慾流、多元異質等諸多特質，對穩固的男性語言作迂迴反擊。現代詩的形式與女性特質有些共同點，因此討論女性詩人的作品時，也特意強調詩的表現方式。

本文以「朦朧、清明與流動」為階段議題，探討台灣現當代女詩人作品中各層面的女性主體問題，章節內容安排如下：

第一章導論，架構本文的理論觀點，說明女性主體被建制的論述內容，以及本文研究動機、範圍、研究方法和預期成果。

第二章討論女詩人作品對女性主體在歷史、文化處境中「邊緣化」的自視，以描寫出走、顛覆、占據的意識來對抗男性中心論述，進而指出男性大歷史背後的「小敘述」和「野史」。

第三章討論女詩人作品對性別身份的認同，包括被定位為男性「他者」的省思、女性身份的掙扎，以及試圖以「扮裝模仿」和「陰陽同體」讓性別二分的框架流動起來。

第四章討論女詩人在語言表現上的實踐，以「自戀式語言」說明其被定位為纖弱風格的原因，以及其模仿男性視野的「陽剛口吻」。女性詩人在女性中心書寫上，表現出女性獨特的生理、心理經驗的意象和題材。本文在此章大膽提出女詩人「流體詩學」的論點，認為她們「多重觀點」、「直覺感官」和「流動意旨」的語言，是呼應主體流動性的特殊詩學。

第五章則歸納她們重構的自我內涵，這包括自我詮釋的女性身份、自我塑造的女性形象，以及自我開啟的女性潛在空間。

第六章總結本文討論的主要脈絡與成果，並開展未來的方向。

本文主要援引精神分析學、女性主義論述和相關的西方文論作

為理論思維的架構，期許是一種激發文本內在對話的引用，而非強加套用，以避免台灣女性詩作被西方文論給分割和宰制。至於台灣研究女性詩作具份量的學者如鍾玲、李元貞、奚密等人的研究，也是本文討論過程中希望對話的女詩人論述。本文的研究方法著重在心理分析與語言表達，並非社會性婦運的權力爭取，雖置於男/女語言二元對立的差異上，可最終所欲呈現的是女詩人作品的自我詮釋與建構。雖置作品於研究主題的架構之中，對詩作本身豐盛的閱讀與詮釋，仍是本文的主要動機與目的。

在閱讀女性詩作的過程中，每當她們語言欲以飛翔之姿超越現實處境，或粉碎枷鎖、引發多重回響時，便對同為女性的筆者產生激勵。所以，希望本文的研究不僅對女性詩作在台灣現代詩壇的地位有些助益，也能喚醒婦女的女性身份，凝聚一股女性力量。

目 錄

台灣現代詩的詮釋與主體性（序文）	I
前言	V
第一章 導論：女性主體與書寫主體性	1
第一節 女性主體的認同	1
（一）精神分析的性別本質差異論	2
1、佛洛伊德	3
2、拉康	8
（二）主體的社會建構省思	11
（三）走向同一的性別	14
第二節 書寫的主體性	17
（一）書寫—權力—主體	20
（二）鏡像語言	23
（三）陰性書寫	27
第三節 台灣現代女詩人的主體書寫	30
（一）現代詩的書寫特質	31
（二）台灣現代女詩人的主體書寫	35
（三）以詩飛翔	40
第二章 女詩人作品中的主體位置	45
第一節 邊緣化	45

(一) 無聲/幻像	47
(二) 柵欄/禁錮	53
(三) 逆光/陰影	59
第二節 對抗中心	65
(一) 出走	67
(二) 顛覆	73
(三) 占據中心	79
第三節 大歷史背後	84
(一) 小敘述中心	85
1、花草自然	87
2、家務細節	92
3、服飾彩妝	97
(二) 改寫野史	102
第三章 女詩人作品中的性別認同	109
第一節 男性的「他者」	109
(一) 道德命名	110
(二) 角色扮演	115
(三) 依附愛情	122
第二節 掙扎的主體	130
(一) 新道德論	132
(二) 打破鏡像	136
(三) 身體情慾	142
第三節 流動的性別	150

(一) 扮裝模仿	152
(二) 陰陽同體	156
第四章 女詩人的語言實踐.....	161
第一節 男性視野.....	161
(一) 自戀式語言	163
(二) 陽剛口吻	169
第二節 詩的「荒野地帶」	175
(一) 批判的本質	176
(二) 女性中心書寫	182
1、 生理經驗.....	184
2、 心理密碼.....	188
第三節 流體詩學.....	195
(一) 多重觀點	197
(二) 直覺感官	201
(三) 流動意旨	207
第五章 以詩建構主體性.....	217
第一節 自我詮釋.....	218
(一) 母女同源	219
(二) 真實身體	226
(三) 心理異質	232
第二節 自我塑造.....	239
(一) 英「雌」	240
(二) 靈視者：女先知—女神—女巫	244

(三) 水的形象：包容與創生	251
第三節 自我開啟	256
(一) 集體的力量	257
(二) 內在對話	262
(三) 無界自我	266
第六章 結論	273
第一節 朦朧、清明與流動的女性主體認知	273
(一) 依循、解構與重建的身份	274
(二) 他者、整體與特殊的自我	276
第二節 女詩人書寫主體性與女性主體性	278
(一) 以詩對女性主體的召喚	279
(二) 因主體認知更開拓新詩境	280
附錄	283
一、 女詩人作品書目	285
二、 參考資料	292
1、 中文部分（依姓名筆劃順序排列）	292
2、 英文部分（依字母順序排列）	309
後記	312

第一章 導論：女性主體與書寫主體性

第一節 女性主體的認同

「主體」(subject) 雖與自我、個人、自覺、自主等概念相關，卻表現出更複雜的意涵。傳統哲學常以人為思考的中心，強調個人的自主意識，相信人能靠意志克服外在環境，將主體與自我實踐的認知相等同。到了當代精神分析學，主體則與自我(ego)區分開來，自我(ego)停留於早期個體認知的想像階段，主體是認同於現存象徵秩序後的真實個體，主體找到位置，自我即喪失。後現代理論因抵制任何形式的「中心」權力壓迫，將主體解釋為社會、語言等外在體制的建構，跟隨不同立場而有不同的主體位置，消除主體原有的中心、最高等意義指涉。廖朝陽在〈批判與分離：當代主體完全存活手冊〉一文明確指出西方文論的主體批判通常為：「主體常被認為是文化體制約與建構的結果，是外來力量（權力、意識型態、「父的律法」）的『殖民』對象」（119），然而他也提出最近已有較多人肯定主體含有一個不受外力制約的層次，所以其文章立意為：「我們仍然需要保留古典主體最根本的一層意思，也就是自覺主體的原則」（120）。因此，主體一詞在當代論述中既指外在體制如社會、文化、語言所建構的被動位置，同時具有自主性的認知意識。

此節以「女性主體」做為討論的焦點，在於許多論述明顯的把

立論點放在性別差異上，如精神分析學是因男女差異而獲得主體性的認同理論、女性主義因為兩性差別而提出主體省思、為確立主體性而尋求整合兩性差別的「陰陽同體」說法等。在本節中，也以這幾個性別主體的認同理論為主要探討方向。

本文在女性主體的討論上，將綜合本節所提到的各種說法，觀察女性主體在生理和心理的本質論中，是如何觀看自身的處境；而在歷史文化的語境之下，女性主體又是如何被建構出來以及建構成什麼形貌；也將指出女性主體尋求超越的意圖，並不斷在既有象徵中竄逃，甚而開發出主體本身自我意義的實現。另一層面上，主體在本文中既是被動性、收編入體制的群體之一，也是一個具主動性、有內在闡發能力的個體。

(一) 精神分析的性別本質差異論

佛洛伊德（Sigmund Freud，1856-1939）和拉康（Jacques Lacan，1901-1981）二人對心理分析理論的建構影響當代文學理論深遠。根據佛氏所寫的許多文章，以及拉康對佛氏的闡釋，其所提出的「閹割情結」（the castration complex）是每個主體所必須經歷的一項重要的想像的心理過程。對每個主體來說，這項過程的作用是将語言和自然狀態、男性和女性、主體和客體劃分開來。因此佛氏在精神分析的性別認同理論中，揭示了「陽具」（penis）的優越地位，以及女性主體位置的「欠缺」（lack）。許多女性主義者在嘗試以心理分析來

討論性別主體的差異時，若非接受其學說部分的觀點或詞彙¹，就是以此為批評的起點，重構性別的權力/政治²，更有修正為自己論述的利器³。因此，在討論女性主體意識的特質時，從佛洛伊德和拉康的性別主體理論切入會是整個論述較佳的開始。

1、佛洛伊德

佛洛伊德藉由治療十九世紀晚期維也納中產階級女性病患的歇斯底里症，發展出一套潛意識理論，指出性別差異產生主體認同差異的根源。他將性本能或原慾（libido）的變化分為五個階段⁴，其中第三階段幼童兩歲半到六歲之間的陽具期是主體的關鍵時期，在此幼童必須經歷伊底帕斯情結（the Oedipus complex）的產生與解除。佛洛伊德將此情結簡述如下：

¹ 如米切爾的（Juliet Mitchell）《心理分析與女性主義》（Psychoanalysis and Feminism）肯定佛氏的心理分析理論將性別身份的建構指向社會文化的內化過程；克莉絲蒂娃（Julia Kristeva）仍以「陽具」、「閹割」、「象徵」等用語來發展論述。

² 如米勒（Kate Millet）的《性政治》（Sexual Politics, 1970）抨擊佛氏以解剖學的差異來決定女性特質（femininity）的結構，並將女性定位為與生俱來的從屬地位；凡爾斯冬（Shulamith Firestone）的《性的辯證》（The Dialectic of Sex, 1972）指出，由於佛氏將女性特質固定為普遍性的性心理結構，這就加強了父權社會對女性壓迫的意識型態；依蕊格萊（Luce Irigaray）對佛氏和拉康的父權意識型態發出根本的質疑，見本節論述。

³ 雖然強調女人對陽具的慾望，相對於拉康的父權「象徵秩序」，克莉絲蒂娃提出「母性空間」。拉康將錯置與濃縮的心靈原初運作置於伊底帕斯機制所啟動的象徵場域，克莉絲蒂娃卻將它移至前伊底帕斯場域，如此，她將重要性大幅度從父親或父子關係移至母親或母子關係（劉毓秀，153）。

⁴ 口腔期、肛門期、陽具期、潛伏期和青春期。可參見《性學三論》（志文出版社，1997再版）「幼兒性慾」和「青春期的改變」部份。